

美术馆里的风景 菊花须插满头归

□ 林如求

□ 吴为山

正是菊花盛开的时节,正好读到《红楼梦》第40回“史太君两宴大观园”,里面有个凤姐给刘姥姥插满头插花,逗人捧腹的插曲:那也是个菊花盛开的清晨,贾母带领凤姐等一干人进大观园游览,李纨一见,忙迎上去,说她才搽了菊花正要送去给老祖宗赏戴。李纨的丫头碧月忙捧过一个大大荷叶式的翡翠盘子来,里面盛着各色折枝菊花——

贾母便拣了一个大红的簪于鬓上。因回头看见了刘姥姥,忙笑道“过来带花儿。”一语未完,凤姐便拉过刘姥姥来,笑道:“让我打扮你。”说着,将一盘子花横三竖四地插了她一头。贾母和众人笑的不住。刘姥姥笑道:“我这头也不知修了什么福,今儿这样体面起来。”众人笑道:“你还不拔下来摔到他脸上呢,把你打扮的成了个老妖精了。”刘姥姥笑道:“我虽老了,年轻时也风流,爱个花儿粉儿的,今儿也老风流才好。”

可惜,刘姥姥满头插菊的盛装没有赢得大家的喝彩。按照贾母及众人的审美观点,头上簪戴一两朵花儿才淡雅和恰到好处,满头插花的盛装却是一种过度的显摆和让人不堪的“村”气,不啻是个丑陋可恶的“老妖精”了。刘姥姥这是二进荣国府打抽丰,这位积年的老寡妇很懂得低声下气,也以柔克刚,当即承色自嘲,口里说自己也爱“老风流”,其实私底下也感觉不合时宜。所以,到了《红楼梦》第41回“怡红院劫遇母蝗虫”,刘姥姥醉中误闯怡红院,从镶门的大镜子里瞧见自己满头插花的形象时,醉眼蒙眬,竟错认为是她的娘家男进来了,也嘲笑她说:“你好没见面世,见这园里的好花,你就没死活戴了一头。”花戴满头叫作“没死活”,这显然也认同了贾母、凤姐等人鄙薄与否定装饰盛装的观点。

在《红楼梦》里有一人,却十分认同“菊花须插满头归”的审美情趣,这个人就是贾探春。她曾写过一首菊花诗,表达了这种超群不凡的审美观点。《红楼梦》第38回“林潇湘魁夺菊花



杨慎替花图 陈洪绶/绘

魏紫熙是我国现代著名山水画家,20世纪60年代,由傅抱石、钱松喦、亚明、宋文治、魏紫熙等老一辈艺术家创立的“新金陵画派”,给中国现代绘画史增添了光辉的一页。魏紫熙是该画派主要创始人之一。

生活之美正是魏紫熙终身追求的目标。时值中年的他“一手伸向生活,一手伸向传统”,深入生活,去农村、工厂、学校、街区乃至海防前线,与工人、农民、士兵同甘共苦。他以饱满的热情创造出一幅幅歌颂新中国的人物画、年画、招贴画、连环画。他的人物画人景并茂,意境深邃,用传统沉稳扎实的线条,以现代墨色并重的色块技巧,且题材寓意深长,突破了旧人物画的技法上的局限性,给人以一种新颖的画风。创作了《温课》《渡口》《报矿》《煦风》等一系列中国人物画新作;他笔下的《运菜》《夜露正浓》《巡诊》《擦炮》《看演出》《赶集》《夜巡》,让读者不



T89M《簪花仕女图》小型张

诗”:史湘云与薛宝钗连夜拟了十二个菊花诗题,第二天请姐妹们在大观园吃蟹赏菊作诗。贾探春当即勾选了《簪菊》这个诗题,作了一首:瓶供蒿莪日忙忙,妆来体认镜中妆。长安公子因花癖,彭泽先生是酒狂。

短鬓冷沾三径露,葛巾香染九秋霜。高情不入时人眼,拍手凭他笑路旁。

诗的笔调豪放疏朗,甚合雅士性格。诗中刻画了一个自比高人雅士、我行我素、自命不凡的簪菊人——其实就是探春自己形象。诗中第二句写到折菊簪菊,何以要人家“体认镜中妆”呢?那是因为簪菊本是古来重阳习俗,男子更是满头插菊,所以簪菊不能认作仅是女人平日对镜所做的时尚装扮。探春在诗中举了两个古人的例子:一是“长安公子”杜牧。杜牧祖父杜佑在唐朝德宗、宪宗两朝为相,门第显赫,加上京兆杜氏又是魏晋以来数百年的高门望族,故杜牧被冠以“长安公子”的雅号。杜牧在《九月齐山登高》诗中道:“尘世难逢开口笑,菊花须插满头归”的著名诗句,探春以为这“满头插菊”是爱花爱到极点的“花癖”所致,她对此深表欣赏和仰慕。二是“彭泽先生”陶渊明。陶渊明当过彭泽县令,后来辞官归隐,世称“彭泽先生”。他爱菊嗜酒,在宅旁篱边遍栽丛菊,那是一个何等飘逸脱俗的神仙境界和世外桃源啊!“秋菊有佳色,裛露掇其英”,“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就是他的咏菊名句,表达的是一种令人景仰的悠游、闲适和清雅。南朝萧统《陶渊明传》载:江州刺史王弘一直想结识陶渊明。一年重阳节,陶渊明因家贫“无酒,出宅边菊丛中坐,久之,满手把菊,忽值(王)弘送酒至,即便就酌,醉而归。”成语“白衣送酒”说的就是这个典故。陶渊明又亲自酿酒:“郡将尝候之,值其酿熟,取头上葛巾漉酒,漉毕,还复着之。”陶渊明的“满手把菊”——手里满满地抓着一大把折枝菊花,他的头上恐怕也是“菊花满头插”,犹如刘姥姥一般了。陶渊明的这种浪漫风流的名士做派,探春归之为嗜酒所致,故称他为“酒狂”。“三径荒芜,松菊犹存”的名句。“葛巾”是东晋士人所戴的一种用葛布做的便帽,布质比较粗陋,所以陶渊明拿它来漉酒。但成为佳话的话,他漉完酒后,就把这帽“还复着之”——就是把粘着酒糟、滴沥着水珠的帽子又戴到头上。在陶渊明看来,酒可是个大大的好东西,漉酒的帽子能算脏脏吗?还用得着清洗吗?“九秋”指秋季三个月九十,故称秋天为三秋或九秋。菊花在深秋下霜的时节开放,故称“九秋霜”。“葛巾香染九秋霜”,无疑是指在一种葛布做的便帽上插上了菊花,所以连帽子才会沾染上菊花的香气。把这首《簪菊》翻译成现代白话,意思会

更显得:

瓶子里供养,篱笆边栽种,天天为菊花的成长而忙碌奔忙。摘来菊花插在鬓边,别认为仅是女人对着镜子所做的寻常梳妆打扮。

知道吗:从前的长安公子杜牧爱花成癖,彭泽先生陶渊明更是爱菊而又嗜酒如狂——多少古人像他们那样喜欢满头插花啊!

短短的鬓角感觉有点冰冷,那是头上插戴的菊花沾带的露珠滴下的清凉;葛布做的便帽上也沾染了菊花的香气,那里还混合着深秋的寒凉。

这种高尚脱俗的幽雅情趣自然不合世俗庸人的眼光,那就任凭他们拍着手,站在路边指指点点地嘲笑吧!

古人喜欢满头插菊,自然不止探春诗中提到的杜牧和陶渊明这两个例子。南宋诗人陆游在《小舟游近村舍舟步归诗》中写道:“儿童共道先生醉,杜佑在唐朝德宗、宪宗两朝为相,门第显赫,加上京兆杜氏又是魏晋以来数百年的高门望族,故杜牧被冠以“长安公子”的雅号。杜牧在《九月齐山登高》诗中道:“尘世难逢开口笑,菊花须插满头归”的著名诗句,探春以为这“满头插菊”是爱花爱到极点的“花癖”所致,她对此深表欣赏和仰慕。二是“彭泽先生”陶渊明。陶渊明当过彭泽县令,后来辞官归隐,世称“彭泽先生”。他爱菊嗜酒,在宅旁篱边遍栽丛菊,那是一个何等飘逸脱俗的神仙境界和世外桃源啊!“秋菊有佳色,裛露掇其英”,“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就是他的咏菊名句,表达的是一种令人景仰的悠游、闲适和清雅。南朝萧统《陶渊明传》载:江州刺史王弘一直想结识陶渊明。一年重阳节,陶渊明因家贫“无酒,出宅边菊丛中坐,久之,满手把菊,忽值(王)弘送酒至,即便就酌,醉而归。”成语“白衣送酒”说的就是这个典故。陶渊明又亲自酿酒:“郡将尝候之,值其酿熟,取头上葛巾漉酒,漉毕,还复着之。”陶渊明的“满手把菊”——手里满满地抓着一大把折枝菊花,他的头上恐怕也是“菊花满头插”,犹如刘姥姥一般了。陶渊明的这种浪漫风流的名士做派,探春归之为嗜酒所致,故称他为“酒狂”。“三径荒芜,松菊犹存”的名句。“葛巾”是东晋士人所戴的一种用葛布做的便帽,布质比较粗陋,所以陶渊明拿它来漉酒。但成为佳话的话,他漉完酒后,就把这帽“还复着之”——就是把粘着酒糟、滴沥着水珠的帽子又戴到头上。在陶渊明看来,酒可是个大大的好东西,漉酒的帽子能算脏脏吗?还用得着清洗吗?“九秋”指秋季三个月九十,故称秋天为三秋或九秋。菊花在深秋下霜的时节开放,故称“九秋霜”。“葛巾香染九秋霜”,无疑是指在一种葛布做的便帽上插上了菊花,所以连帽子才会沾染上菊花的香气。把这首《簪菊》翻译成现代白话,意思会

唐时不仅女人簪花,男人也簪花,而且不分官民老少。宋代邵雍《插花吟》有“头上花姿照酒卮,酒卮中有好花枝”句,是指官员头上插戴的花枝影子映照到酒杯里去,很耀眼也很迷蒙。苏轼《吉祥寺赏牡丹》诗:“人老簪花不自羞,花应羞上老人头。”黄庭坚《南乡子》词:“花向老人头上笑,羞羞,人羞花面花自羞。”都是老人簪花的例子,虽也有点“自羞”老风流,却并没有被世人鄙薄为“老妖精”。簪花崇尚多,以繁为美,在古代笔记中亦屡有记载,如《武林旧事》卷三载:南宋时杭州

制巨幛《云起千峰动,泉飞万壑鸣》,均堪称现代山水画珍品。

位于南京清凉山公园的魏紫熙艺术馆,里面有一张长长的画桌,据说系魏老生前所用。我找拨画家用过的这张画桌,思绪联翩,忽然想起几十年前,我与魏老曾有一面之缘。那时我还是个文学青年,陪新华日报的一位资深编辑赵力田老师去他的办公室,取一帧他草书的杜甫的诗联。老师比魏老小几岁,是颇有名气的书法家,他很喜欢魏紫熙的字,他给老师写的诗句我忘记了。魏老给人的印象,不是那种十分健谈的人,低调内敛,我见他们也没什么客套的寒暄,所谈也多为书法上的事,足见他的踏实勤奋。对照如今一些人的心气躁动,魏老的为人越发让人缅怀。他在喧嚣中保持一份清醒,在激荡中保持一份从容,正像他的代表作名字:飞澜无声。

(作者系作家、编审,原《福建文学》副主编)

制巨幛《云起千峰动,泉飞万壑鸣》,均堪称现代山水画珍品。

位于南京清凉山公园的魏紫熙艺术馆,里面有一张长长的画桌,据说系魏老生前所用。我找拨画家用过的这张画桌,思绪联翩,忽然想起几十年前,我与魏老曾有一面之缘。那时我还是个文学青年,陪新华日报的一位资深编辑赵力田老师去他的办公室,取一帧他草书的杜甫的诗联。老师比魏老小几岁,是颇有名气的书法家,他很喜欢魏紫熙的字,他给老师写的诗句我忘记了。魏老给人的印象,不是那种十分健谈的人,低调内敛,我见他们也没什么客套的寒暄,所谈也多为书法上的事,足见他的踏实勤奋。对照如今一些人的心气躁动,魏老的为人越发让人缅怀。他在喧嚣中保持一份清醒,在激荡中保持一份从容,正像他的代表作名字:飞澜无声。

(作者系作家)

凤仙花小记

□ 段春娟

楼底下一大丛凤仙花,不知是谁种的。秋意阑珊,它依然开得这么好,没有丝毫凋落的迹象。风摇叶动,姗姗可爱。真没想到凤仙花的花期这么长,经夏历秋,长达四五个月。

小时候就认识这种花。它很普通,很平常,田间、陌上、庭院随处可见。田间的多是旅生的,待长大些,被人认出是棵花,才没和草一起被除掉,直至长大开花。它是草本的,叶子细长,像桃树叶,人们随便呼之曰“假桃花”。大家都这么叫,约定俗成,谁也不去考究。再说了,在乡间,有谁会在意一棵花呢?叫什么都能成。

后来读《红楼梦》,读汪曾祺,书上说及凤仙花。我不知道叫这么好听名字的花长啥样,到百度上查,才恍然大悟:唔,原来认识,就是“假桃花”!

我从汪曾祺的书上知道凤仙花可染指甲。虽说年少时即对此花熟悉,却并不知道它还有这用处。话又说回来,即便是现在,我也不主张染指甲。一染指甲,就好像染上风尘了。原以为这只是我的偏见,后来发现,持此论者古已有之。明文震亨的《长物志》载:凤仙“花红,能染指甲,然亦非美人所宜”。清代的情李渔更对此不以为然,他在《闲情偶记》中说:“凤仙板嫩之花,只宜点缀篱落,若云各染指甲之用,则大谬矣。纤纤玉指,妙在无瑕,一染猩红,便称俗物。况所染之花,又不能尽在指甲,势必连肌带肉而丹之。追肌肉褪清之后,指甲又不能全红,渐长

渐退,而成欲谢之花矣。始作俑者,其俗物乎?”在他看来,凤仙花染指甲俗气不堪,雅人不为。李渔说凤仙花是贱花,这一条我不同意,花分什么贵贱呢。

《本草纲目》对凤仙花也有记载:

其花头翅尾足,俱翘翘然如凤状,故以名之。女人采其花及叶包染指甲,其实状如小桃,老则迸裂,故有指甲、急性、小桃诸名。宋光宗李后讳凤,宫中呼为好女儿花。张宪丘呼为菊婢。韦君呼为羽客。

凤仙人家多种之,极易生。二月下子,五月可再种。苗高二三尺,茎有红白二色,其大如指,中空而脆。叶长而尖,似桃柳叶而有锯齿。根间开花,或黄或白,或红或紫,或碧或杂色,亦自变易,状如飞禽,自夏初至秋尽,开谢相继。结实累累,大如樱桃,其形微长,色如毛桃,生青熟黄,犯之即自裂,皮卷如拳,苞中尤有子似萝卜子而小,褐色。人采其肥茎沟托,以充莴笋。嫩华酒浸一宿,亦可食。但此草不生虫蠹,蜂蝶亦不近,恐亦不能无毒也。

这段文字较长,记述不厌其详,把凤仙花的来历、别名、生长习性等都交代得完备翔实,令人感佩。李时珍毕竟是从事医学研究的人,是科学家,较文震亨、李渔等搞艺术的人,态度更为客观中正。他说“此草不生虫蠹,蜂蝶亦不近”,我却浑然不知,以后当多加留心观察才是。李时珍真是个通人。

(作者系山东财经大学副教授)

学林新语

□ 周维强

季羡林为写《糖史》,从1993年至1994年,除礼拜天休息外,每天上北大图书馆读书,夏天要忍受书库里的酷热,有时碰到一条有用的材料,便欣喜如获至宝。有时粘坐半个上午,把白内障尚不严重的双眼皮弄得个“一佛出世,二佛升天”,却找不到一条有用的材料……经过两年的苦练,季先生可以“目下一页,而遗漏率却到几乎没有的程度”。他的《糖史》就是这样写成的。

王瑶先生曾对学生讲学问的层次:第一等是定论;第二等是一家之言;第三等是自圆其说;第四等是人云亦云。王瑶先生又说大量的论文不过是自圆其说,这就不错了,千万不能人云亦云。

1952年全国高校“院系调整”,北大哲学系集中了全

国各大高校的哲学教授,他们有着各自的成见。来自清华的以为北大的只讲哲学史,北大的以为清华的不读书,别的学校则担心清华、北大以“老大”自居。系主任金岳霖是从清华来的,他尽量“一碗水端平”,为了避免别人说“清华帮”,对清华来的教师特别注意约束。

何炳棣请大名鼎鼎的经济学家佛里德曼开一张有关资本主义的简要书单,佛里德曼想了又想,始终一本书都开不出,再三再四对何说:“只有精读亚当·斯密的《原富》。”

叶公超在暨南大学教书,兼图书馆长,独身,就住在图书馆楼下一小室,床上桌上椅上全是书。

(作者系浙江教育报刊出版社编辑)

本版投稿邮箱:gmgoodtaste@163.com